

关于对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39 号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年报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请补充披露公司金融科技信息服务业务的具体开展模式，包括但不限于鸿特普惠和鸿特信息咨询在与团贷网合作关系中享有的主要权利以及承担的主要责任和义务，并说明公司金融科技信息服务业务是否合法合规。

2.请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及上年同期金融科技信息服务业务相关指标，包括但不限于促成借款的金额、借款人数、平均服务费率、违约率、借款主要客户群体分布等。并结合具体业务模式披露公司相关收入确认的具体会计政策，说明收入确认的时点是否合规，确认金额是否真实、准确。

请会计师详细说明对公司金融科技信息服务业务收入确认等所执行的审计程序，相关审计程序是否充分、恰当，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否充分。

3.请补充披露你公司处置金融科技业务的进展情况，截至报告日人员安置、资产剥离、款项支付等是否全部完成，债权债务关系是否全部结束，是否存在后续诉讼仲裁事项，以及公司处置金融科技业务

的相关会计处理、获取的处置收益。

请会计师事务所处置金融科技业务的会计处理是否合规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 请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公司参股子公司迅辉财富和顺成财富的业务开展情况、是否涉足互联网金融业务、是否存在经营风险和重大不确定性。

5. 报告期内，你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中“代收客户还款”发生额 0，去年同期为 7.29 亿元，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中“代付客户还款” 7761 万元，去年同期为 6.62 亿元，请补充披露公司代收及代付客户还款核算的具体内容，报告期内与上年同期代收代付对象的明细及金额，并对比分析说明 2018 年较去年同期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6. 你公司年报“费用”部分显示，你公司 2018 年销售费用 980,430,332.55 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40.17%；管理费用 371,595,752.21 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49.47%；研发费用 136,858,608.91 元，较去年同期增加增长 101.81%。

(1) 请你公司结合报告期内销售人员的数量变化、平均薪酬、销售激励政策等，补充披露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租金和办公经费较去年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2) 你公司销售费用中，2018 年“其他费用”发生额为 5,575,029.03 元，较去年大幅上升，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其他费用”

的具体构成情况；

(3) 请你公司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水平、本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情况及管理人员的数量变化情况，并结合管理费用的构成分析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4) 你公司称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增长主要是因为金融科技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请结合助贷业务的特点及公司开展该业务的具体情况，补充披露报告期内研发项目的具体内容及成果、研发费用的具体组成，并分析报告期内研发人员数量较去年同期减少 55.78%的前提下，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的 101.81% 的原因及合理性。

7.2018 年 7 月 12 日，你公司披露《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你公司与关联法人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黄狗”）签署合同金额为 50 亿元的《设备采购战略合作协议》。请补充披露：

(1) 报告期内该合同的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标的的交付、付款政策、收入确认及回款情况，以及报告期内未对小黄狗的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2) 与小黄狗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上述事项，请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8.请你公司参照《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补充披露本次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的关键数据和假设，包括但不限于可回收金额的确定方法、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关键参数及其确定依据等，并结合上述数据说明计提该部分商誉减值准备的计算过程。

9.请补充披露你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是否正常运转，是否存在逾期债务、资金链断裂、银行账户被冻结、订单被取消或无法执行等情况。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4月17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同时抄送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19年4月11日